

《益阳建设造价》

2026 年第 7 期
(总第 122 期)

益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

(内部资料·专业使用)

地址:益阳市康富南路 001 号
电话:0737-4229005
业务咨询:0737-4166578
邮编:413001

目 录

●文件选登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现场管理暂行办法》

第 43 号 3

《招标投标领域信用管理暂行办法》

第 44 号 9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

《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算取费标准》的

通知 15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市场监管持续优
化建筑市场环境的通知

建市规〔2026〕2 号 19

湖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关于 2026 年第一批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评价情
况的通报

湘建价监〔2026〕25 号 2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二)

法释[2026]12 号	25
--------------------	----

●市场综合价

关于发布二 0 二六年七月份建设工程材料市场综合价的通知

益建价【2026】13 号	28
---------------------	----

益阳城区二 0 二六年七月份建设工程材料市场综合价表	29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第43号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现场管理暂行办法》已经2026年6月12日第32次国家发展改革委委务会议审议通过和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审签,现予公布,自2027年1月1日起施行。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郑栅洁
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李乐成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长:倪虹
交通运输部部长:刘伟
水利部部长:李国英
农业农村部部长:张柱
商务部部长:王文涛

2026年7月3日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现场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和保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履行职责,维护招标投标交易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交易中心对发生在交易现场的招标投标活动的管理。

交易现场包括交易中心的业务大厅、开标区、评标区等场所区域和电子交易系统。

第三条 交易中心作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主要运行服务机构,依法履行招标投标服务保障、全过程记录、异常行为提醒、违法线索报告等现场管理职责。

交易中心开展现场管理,不替代招标人履行主体责任,不替代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实施行政监督管理,不得从事行政许可、行政备案、行政检查、行政处罚等行政监督管理活动。

第四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国务院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指导和协调交易中心招标投标现场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或者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指导和协调本行政区域内交易中心招标投标现场管理工作。

各级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分工,对招标投标活动实施行政监督管理。

第五条 交易中心应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立招标投标现场管理机制,严格履行现场管理职责,及时发现异常行为和违法线索。

第六条 交易中心应当积极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数智技术,提升现场管理水平。

第七条 交易中心应当采用可靠的身份识别、权限控制、加密、病毒防范等技术,保障招标投标

交易信息真实、完整和可追溯。

跨区域、跨层级统一建设运行电子交易系统的,建设运行单位应当根据现场管理需要完善系统功能,并为交易中心开通必要的系统权限,保障交易中心履行现场管理职责。

第二章 服务保障

第八条 交易中心应当对业务大厅、开标区、评标区等场所区域实行分区管理,明确物理边界,设置进入权限,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和工作人员。

第九条 交易中心应当在业务大厅设置招标投标业务窗口,提供招标项目登记、公告公示信息发布、信息查询等服务。交易中心提供全流程线上招标投标服务的,可以不设置实体业务窗口。鼓励交易中心运用招标投标专业问答人工智能模型,对招标投标政策法规、服务流程、操作要点等事项,提供多模态交互式咨询服务。

第十条 交易中心应当提供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名单公布、开标信息展示、投标结果确认等开标服务。

第十一条 交易中心应当配备评标专家抽取终端,保障招标人从依法组建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专家。通知评标专家参加评标活动时,不得透露招标人、招标项目、具体评标场地(工位)、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交易中心应当采取保密措施,防范评标专家信息泄露。

第十二条 交易中心应当对评标区进行封闭管理,对进入评标区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交易中心工作人员等进行身份验证,并为评标活动提供必要的服务保障。交易中心应当按照国家统一的技术标准参与远程异地评标,为跨区域、跨层级协同开展评标专家抽取、评标场地(工位)选取、专家身份验证、在线评标、评标报告签署、资料保存等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第十三条 交易中心对于采用暗标评审的项目,应当按照下列要求,运用技术手段对投标文件进行匿名处理:

- (一)统一投标文件格式;
- (二)隐藏投标人名称、标识、人名等特征信息;
- (三)以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项为单位,对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进行随机排序和自动编号。

第十四条 交易中心应当积极应用人工智能模型解析招标文件内容和投标文件响应度,辅助评标专家开展评标或者生成结果供评标专家参考。

第十五条 交易中心应当为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安机关、纪检监察机关、审计机关等开展调查取证、监督检查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第十六条 交易中心应当按照国家统一的技术标准,支持数字证书跨区域、跨平台兼容互认。

第十七条 交易中心应当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填写或者输入的招标投标交易信息进行校验,保障数据完整准确。

第十八条 交易中心应当加强与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以及同级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有关业务管理系统的对接,并按照招标投标交易信息的共享范围,及时响应信息共享需求。

第三章 全过程记录

第十九条 交易中心应当对交易现场产生或者获取的反映招标投标全过程的书面资料、电子数据、音视频资料等进行保存。

第二十条 对于通过纸质方式开展的招标投标活动,交易中心应当保存在交易现场产生、获取的书面资料原件或者与原件核对一致的复印件,包括项目审批文件、招标计划、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投标邀请书、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文件、开标过程记录、评标过程记录、评标报告、定标过程记录、中标通知书、中标合同等。

第二十一条 对于线上开展的招标投标活

动,交易中心应当对下列电子数据进行保存:

- (一)招标计划、提前公示的招标文件;
- (二)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 (三)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及其澄清和修改;
- (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澄清和说明;
- (五)资格审查过程及其报告、开标过程及其记录、评标过程及其报告、定标过程及其记录;
- (六)资格预审结果通知书、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中标通知书;
- (七)中标合同;
- (八)投标保证金缴纳、投标保函(保单)提交情况;
- (九)交易中心按照本办法第四章规定对有关单位和人员进行提醒的情况;
- (十)其他反映招标投标情况的电子数据。交易中心记录前款所列电子数据时,应当一并记录交易系统登录人员、操作时间、网络地址以及相关文件创建标识码、制作机器码等反映电子数据来源的信息。

第二十二条 交易中心应当配备必要的音视频监控设施,对发生在开标区、评标区的招标投标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形成完整的音视频资料。

第二十三条 交易中心应当在中标合同签订或者招标投标活动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以招标项目为单位,以纸质或者电子形式,制作招标投标现场记录卷宗。对于全流程线上开展招标投标活动,交易中心制作电子卷宗的,可以不再制作纸质卷宗。招标投标现场记录卷宗自形成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第二十四条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安机关、纪检监察机关、审计机关等有权依照法定程序,查看、复制招标投标现场记录卷宗。

第二十五条 鼓励交易中心运用人工智能模型开展智能见证和信息管理,对招标投标交易信息进行智能命名与归类,自动生成招标投标现场记录卷宗。

第四章 异常行为提醒

第二十六条 交易中心应当对可能扰乱招标投标秩序的行为进行提醒,督促引导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专家在交易现场规范参与招标投标活动。

第二十七条 交易中心发现招标人存在下列异常行为,应当进行提醒:

(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名称填写错误;

(二)招标公告未载明招标项目的名称、内容、范围、数量或者规模、资金来源、实施地点和时间,投标人资格条件、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和截止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方式和截止时间,评标方法类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等内容;

(三)招标文件未包含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对投标人资格审查的标准、投标报价要求和评标标准、定标方式等内容;

(四)中标候选人公示未载明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五)公示的中标候选人名称、排序或者其他信息存在错误;

(六)未进行中标结果公示、未按规定发出中标通知书或者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存在错误;

(七)招标人存在的其他可能扰乱招标投标秩序的行为。

第二十八条 交易中心发现招标代理机构存在下列异常行为,应当进行提醒:

(一)未按照国家统一的数据规范正确录入招标项目基本信息;

(二)未在拟发布的招标公告中载明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和项目负责人姓名;

(三)招标代理机构存在的其他可能扰乱招标投标秩序的行为。

第二十九条 交易中心发现投标人存在下列异常行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评标委员会作出提示:

(一)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二)投标联合体未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三)提供资质、资格、业绩、奖项、信用等信息与有关主管部门公布的信息不一致;

(四)项目负责人正在其他在建项目中履职;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雷同内容;

(六)投标人存在的其他可能扰乱招标投标秩序的行为。

交易中心向评标委员会提示投标人异常行为,不得干预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审。

第三十条 交易中心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存在下列异常行为,应当进行提醒:

(一)接受抽取后,未按时进入评标区;

(二)未按交易中心要求存放电子设备;

(三)在评标区擅自使用电子设备对外联络;

(四)擅自离开评标区或者评标工位;

(五)评分计算错误,或者对客观项评分不一致;

(六)其他违反评标纪律的异常行为。

对前款第(一)至(四)项情形,交易中心应当提醒评标委员会成员遵守评标纪律。对第(五)项情形,交易中心应当提示招标人作出处理。

交易中心应当及时向评标专家库组建单位通报评标专家异常行为及提醒后的改正情况。评标专家库组建单位根据《评标专家和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24年第26号),将异常行为纳入专家履职考核。

第三十一条 交易中心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专家作出异常行为提醒的,应当将提醒情况同步推送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省级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会同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应当结合本地区实际,对交易中心异常行为提醒的具体情形、提醒方式和异常信息共享要求作出具体规定。

第五章 违法线索报告

第三十二条 交易中心应当运用数智技术,对依法掌握的招标投标交易信息进行穿透式分析,挖掘招标投标合法性风险。发现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专家涉嫌违法的,应当向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第三十三条 交易中心发现招标人已经发布的招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形,应当向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一)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

(二)强制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

(三)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条件;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条件;

(五)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或者供应商;

(六)招标人存在的其他涉嫌违法的情形。

第三十四条 交易中心发现招标代理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存在下列情形,应当向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一)未经许可进入评标区;

(二)干扰评标委员会评标;

(三)泄露投标文件评审、中标候选人推荐等评标情况;

(四)给予招标人代表、评标专家、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五)招标代理机构存在的其他涉嫌违法的情形。

第三十五条 交易中心发现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应当向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网络地址、创建标识码或者制作机器码异常一致等情形;

(二)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上传、解密;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六)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等行政许可证

件;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给予招标人代表、评标专家、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从业人员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九)投标人存在的其他涉嫌违法的情形。

第三十六条 交易中心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应当向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一)扰乱评标现场秩序;

(二)在交易现场与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接触;

(三)影响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标;

(四)透露依法应当保密的信息;

(五)索取或者收受评标劳务报酬以外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六)评标委员会成员存在的其他涉嫌违法的情形。

第三十七条 交易中心应当自发现违法线索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报告违法线索。省级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会同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应当结合本地区实际,对交易中心报告违法线索的具体情形、报告方式和流程要求作出具体规定。

第三十八条 交易中心发现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专家存在实质影响中标结果、不能采取补救措施的违法情形,应当及时报告违法线索,并向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暂停招标投标活动的建议。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责令暂停招标投标活动的,交易中心应当按要求停止提供招标投标服务。

第六章 监督管理

第三十九条 交易中心或其工作人员未按照本办法要求履行交易现场服务保障、全过程记录、异常行为提醒、违法线索报告等职责,或者代行政许可、行政备案、行政检查、行政处罚等行政监

督管理职能的,由同级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由同级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报交易中心上级主管单位处理。

第四十条 交易中心或其工作人员泄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投标文件内容、评标情况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招标投标信息,由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关于对招标人泄密的追责条款给予罚款等行政处罚。

第四十一条 交易中心或其工作人员协助招标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由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关于对串通投标的追责条款给予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等行政处罚。

第四十二条 交易中心或其工作人员伪造、篡改、擅自销毁现场记录,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由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关于对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追责条款给予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等行政处罚。

第四十三条 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在现场管理中存在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纪违法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理。

第七章 附则

第四十四条 各省级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会同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可以根据本办法,制定本地区交易中心招标投标现场管理实施细则。

第四十五条 国有企业、招标代理机构等应当参照本办法,对通过其电子交易系统开展的招标投标活动进行现场管理。

第四十六条 本办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七条 本办法自2027年1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令

第44号

《招标投标领域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已经 2026 年 6 月 12 日第 32 次国家发展改革委委务会议审议通过和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广电总局审签,现予公布,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郑栅洁
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李乐成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长:倪虹
交通运输部部长:刘伟
水利部部长:李国英
农业农村部部长:张柱
商务部部长:王文涛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局长:曹淑敏

2026年7月3日

招标投标领域信用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招标投标领域信用管理,维护公平竞争、诚实守信的市场秩序,促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6〕8号)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在招标投标领域的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公示、查询、应用,以及公共信用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活动。

本办法所称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是指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司法机关等依法产生和获取,能够反映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信用状况的信息,包括登记注册基本信息、司法裁判及执行信息、行政管理信息、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公共信用评价结果信息等。

第三条 招标投标领域信用管理遵循依法合规、统一分类、公正平等、信息共享的原则。

第四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指导和协调全国招标投标领域信用管理工作。国务院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农业农村、商务、广电、能源、铁路、民航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组织实施本行业的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公示、查询、应用,公共信用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以及相关监督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负责指导和协调本行政区域内招标投标领域信用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组织实施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公示、查询、应用,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应用,以及相关监督管理工作。

第二章 公共信用信息管理

第五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依照《全国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合理确定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范围,以及具体的信息类别、归集共享内容、信息产生单位、归集共享依据等。

第六条 各级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对其产生的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的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应当按照全国统一的数据规范进行标注,自信息产生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归集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有关业务系统应当加强互联互通,提升信息共享质量和时效性。

第七条 “信用中国”网站集中公示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以及其来源、依据、记录时间等。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集中公示评标专家依法被取消评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信息,以及其来源、依据、记录时间等。

国务院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可以通过门户网站、行业信息平台等渠道,公示本行业的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

第八条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应当查询、应用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

“信用中国”网站按照公益性原则提供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查询服务,并向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供信息调用接口。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应当加强技术保障,为招标投标活动提供公共信用信息查询服务。

第九条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评标委员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或者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查询投标人的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发现下列信息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依法否决其投标,招标人也不得将其确定为中标人:

(一)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受到取消一定期限内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且期限尚未届满;

(二)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受到取消一定期限内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且期限尚未届满;

(三)不按照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履行义务,受到取消一定期限内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且期限尚未届满;

(四)依法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五)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的其他应当否决投标的信息。

投标人公共信用信息查询情况应当纳入招标投标资料,随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一并提交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第十条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拟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开展招标代理业务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招标代理机构的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发现下列信息的,招标人不得委托其开展招标代理业务:

(一)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受到禁止一定期限内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行政处罚且期限尚未届满;

(二)与招标人、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受到禁止一定期限内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行政处罚且期限尚未届满;

(三)通过向招标人有关工作人员行贿、提供回扣或者给予其他不正当利益等手段承接招标代理业务,受到禁止一定期限内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行政处罚且期限尚未届满;

(四)在所代理的招标项目中投标、代理投标,受到禁止一定期限内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行政处罚且期限尚未届满;

(五)向评标专家行贿,或者引导评标专家作出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评标意见,受到禁止一定期限内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行政处罚且期限尚未届满;

(六)依法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七)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的其他不得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信息。

第十一条 国务院有关部门评标专家库或者省级综合评标专家库(以下简称“评标专家库”)组建单位选聘评标专家时,应当核验拟聘任专家的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存在下列信息的,不得聘任其为评标专家:

(一)受到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资格的行政处罚;

(二)依法依规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三)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信息。

第十二条 在库评标专家存在下列信息的,评标专家库组建单位应当与其解除聘任关系,调整出库,通报入库推荐单位,并向社会公开:

(一)应当回避而不回避,受到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资格的行政处罚;

(二)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私下接触或者相互串通,受到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资格的行政处罚;

(三)向招标人征询确定中标人的意向,或者接受任何单位、个人提出的倾向、排斥特定投标人要求,受到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资格的行政处罚;

(四)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受到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资格的行政处罚;

(五)对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标施加不当影响,受到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资格的行政处罚;

(六)违法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受到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资格的行政处罚;

(七)索取或者收受评标劳务报酬以外财物,受到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资格的行政处罚;

(八)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信息。

第十三条 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按照《信用修复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25 年第 36 号)完成信用修复的,不再公示相关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

对附带期限的行政处罚,在行政处罚期限届满前,不得提前终止公示。

第十四条 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认为“信用中国”网站对其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公示有误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向信息产生部门提出申诉。有关部门应当在收到申诉的七个工作日内向“信用中国”网站反馈申诉处理结果,“信用中国”网站及时更新信息。

评标专家认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对其行政处罚信息公示有误的,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向信息产生部门提出申诉。有关部门应当在收到申诉的七个工作日内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反馈申诉处理结果,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及时更新信息。

第十五条 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应当加强信用信息安全保护,不得泄露、篡改、窃取、毁损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不得利用公共信用信息谋取非法利益。

第三章 公共信用评价管理

第十六条 国务院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遵循公益性原则,对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开展公共信用评价,反映相关主体遵守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等情况。

国务院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应当确定本行业全国统一的公共信用评价规则,明确评价指标、评价方法、评价流程、评价周期、等级分类、结果应用等事项,并向社会公开。国务院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暂未开展本行业公共信用评价的,可以参考使用公共信用综合评价规则,建立本行业的公共信用评价规则。

第十七条 开展公共信用评价应当平等对待各类企业,不得实施下列评价行为:

(一)根据不同地区、所有制形式、规模等设置差异化得分;

(二)将业绩、市场占有率等不能反映企业信

用状况的信息纳入信用评价范围;

(三)在信用评价中设置无上限加分项;

(四)其他违规设置交易壁垒的评价行为。

第十八条 国务院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应当及时向社会公布本行业的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并同步共享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公示。

第十九条 国务院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应当建立本行业公共信用评价异议申诉机制,明确异议申诉的渠道和程序,并向社会公开。

被评价对象对评价结果有异议的,按照国务院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布的渠道和程序,提出异议申诉。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应当及时处理异议申诉申请,经核实符合申诉条件的,及时更正有关内容。

第二十条 地方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行政监督部门不得自行开展对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招标投标领域信用评价。

第二十一条 鼓励招标人在下列环节应用公共信用评价结果:

(一)设置评标标准(资格审查标准)、定标规则;

(二)确定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缴纳机制;

(三)核验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

(四)确定预付款比例和进度款支付比例;

(五)其他需要衡量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公共信用状况的环节。

招标人在前款所列环节应用公共信用评价结果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中载明。

国务院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可以结合本行业实际,对招标人在评标标准(资格审查标准)中设置公共信用评价结果权重的上限提出要求。

除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另有规定外,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行政监督部门不得限制招标人应用公共信用评价结果的自主权。

第二十二条 银行、担保机构或者保险机构可以在出具投标、履约保函(保单)前,查询投标人、中标人的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并根据公共信用评价结果采用差异化保函(保单)费率。

第二十三条 各级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应当根据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实施差异化监管,提高或者降低抽查比例和检查频次,并可以实施告知承诺制、优先办理、简化程序、简化证明材料等便利服务措施。

第二十四条 招标人应用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应当符合招标项目实际需要,不得实施下列行为:

(一)在资格审查、评标、定标中,将信用评价结果作为唯一条件,或者赋予不合理权重;

(二)区别对待不同地区、所有制形式、规模的企业同一等级信用评价结果;

(三)其他违规应用信用评价结果,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行为。

第二十五条 省级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会同行政监督部门,可以对本地区政府投资项目在招标文件编制、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核验等环节,应用公共信用评价结果作出细化规定,但不得与国务院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的公共信用评价规则相冲突,不得区别对待不同地区、所有制形式、规模的企业。

各级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会同行政监督部门,对公共信用评价和具体应用情况进行动态监测,畅通企业、社会公众问题反映渠道,及时纠正违法信用评价和应用活动。

第二十六条 评标专家库组建单位结合日常管理需要,可以参照本办法第十六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对评标专家开展信用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评标专家库组建单位开展评价的,应当公开评价规则,及时向被评价对象反馈评价结果,畅通异议申诉渠道,并根据评价结果,采取下列差异化管理措施:

(一)对信用等级较高的评标专家,在保证抽取随机性、公正性的前提下,适当提高抽取概率;

(二)对信用等级较低的评标专家,加强履职风险评估,并视情采取降低抽取频次、暂停抽取等措施;

(三)其他应用信用评价结果的管理措施。

第四章 法律责任

第二十七条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违反本办法第九条、第十条规定,未按要求查询和应用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的,由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前款所列行为影响中标结果的,中标无效,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第二十八条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违反本办法第九条规定,未按要求查询和应用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关于对依法应当否决的投标不提出否决意见的追责条款,责令改正,并可以依法给予禁止在一定期限内评标、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资格等行政处罚。

前款所列行为影响中标结果的,中标无效,应当依法重新招标或者评标。

第二十九条 招标人违反本办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在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应用中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关于对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追责条款,责令改正,并可以依法给予罚款等行政处罚。

第三十条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违反本办法,归集共享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不及时、不准确、不完整的,由其上级机关责令改正;造成严重后果的,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第三十一条 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行政监督部门或者其他单位非法干预企业自主应用公共信用评价结果的,由其上级机关责令改正;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关于对非法干涉招标投标活动的追责条款予以处理。

第三十二条 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行政监督部门或者其他单位违反本办法,弄虚作假、徇

私舞弊、滥用职权的,由其上级机关责令改正,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三条 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的发布、维护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办法,在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公示过程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的,由其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章 附则

第三十四条 本办法规定的招标投标领域公共信用信息主要包括下列类别:

(一)登记注册基本信息,指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成立日期等;

(二)司法裁判及执行信息,指企业破产案件审判流程节点信息、破产程序中人民法院发布的各类公告、人民法院制作的破产程序法律文书等;

(三)行政管理信息,指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

门依法作出的企业资质、人员资格等行政许可信息,以及依据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作出的行政处罚信息等;

(四)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指企业被依法纳入或者移出经营异常名录等信息;

(五)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指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依法依规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信息;

(六)公共信用评价结果信息,指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产生的公共信用评价结果。

第三十五条 招标投标领域市场化信用评价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6〕8号)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六条 本办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广电总局负责解释。

第三十七条 本办法自2027年1月1日起施行。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 《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算 取费标准》的通知

各市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湘江新区开发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我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算计价依据动态管理,进一步规范概算文件编制,我厅组织编制了《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算取费标准》,现予以发布,供市场选择使用。

本通知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使用过程中有关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厅市场处反映。

电子邮箱:hnszjz125@163.com。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6 年 7 月 13 日

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概算取费标准

一、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概算执行 2024《湖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概算消耗量标准》,相关调整如下:

1.取费程序表由表 1 调整为表 2

表 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概算取费程序表(调整前)

序号	名称	费率(%)	计算办法及计算程序	合价(元)
1	基期造价		1.1+1.2+1.3+1.4	
1.1	基期人工费			
1.2	基期材料费(不含设备)			
1.3	基期机械费			
1.4	基期建安工程税费			

序号	名称	费率(%)	计算办法及计算程序	合价(元)
2	人工、材料、机械价差		$2.1+2.2+2.3$	
2.1	人工费价差		$1.1 \times (\text{人工费指数} - 1)$	
2.2	材料费(不含设备)价差			
2.3	机械费价差			
3	人工、材料、机械价差税金		$2 \times \text{税率}$	
4	基期税费调差		$1.4 \times (\text{税费指数} - 1)$	
5	零星工程费		$(1+2+3+4) \times 3\%$	
6	单位工程建安概算造价		$1+2+3+4+5$	

注:建安工程税费是指建筑安装工程费中除直接费(人工、材料、机械)外的所有费用,包括企业管理费、利润、总价措施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项目费、安全责任险、环境保护税、增值税等。

表 2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概算取费程序表(调整后)

序号	项目内容	计算基础说明	费率(%)	金额(元)
1	直接费	$1.1+1.2+1.3$		
1.1	人工费			
1.2	材料费(不含设备)			
1.3	机械费			
2	建安工程税费			
3	零星工程费	$1+2$	3%	
单位工程建安概算造价		$1+2+3$		

注:建安工程税费是指建筑安装工程费中除直接费(人工、材料、机械)和零星工程费外的所有费用,包括企业管理费、利润、按总价或费率计价的措施费、增值税等。

2.建安工程税费费率表由表 3 调整为表 4

表 3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概算建安工程税费费率表(调整前)

序号	工程类型	取费基数	费率
1	机械土石方工程	基期(人工费 + 机械费)	33.50%
2	地基处理、基坑支护与边坡工程	基期(人工费 + 机械费)	70.67%
3	桩及基础工程	基期(人工费 + 机械费)	104.83%
4	主体工程	基期(人工费 + 机械费)	103.00%
5	钢结构工程	基期(人工费 + 机械费)	112.50%
6	装饰工程	基期(人工费 + 机械费)	53.67%
7	幕墙工程	基期(人工费 + 机械费)	81.83%

表 4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概算建安工程税费费率表(调整后)

序号	工程类型	取费基数	费率
1	机械土石方工程	人工费 + 机械费	29.04%
2	地基处理、基坑支护与边坡工程	人工费 + 机械费	70.26%
3	桩及基础工程	人工费 + 机械费	83.96%
4	主体工程	人工费 + 机械费	95.79%
5	钢结构工程	人工费 + 机械费	99.68%
6	装饰工程	人工费 + 机械费	53.21%
7	幕墙工程	人工费 + 机械费	68.51%

二、其他专业工程

按 2025《湖南省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编制概算的市政工程、安装工程等其他专业工程,其企业管理费、利润、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文明施工、临时设施等费用按《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配套工程量计算标准的通知》(湘建科函[2025]150 号)计算,并结合概算文件编制要求,取费程序表见表 5。

表5 其他专业工程概算取费程序表

序号	项目内容	计算基础说明	费率%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分部分项费用合计		
1.1	分部分项工程中列项的分部分项工程费			
1.1.1	人工费			
1.1.2	材料费			
1.1.3	机械费			
1.1.4	管理费			
1.1.5	利润			
1.2	分部分项工程中列项的措施项目费			
2	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生产措施项目费			
3	增值税	1+2		
4	零星工程费	1+2+3		
单位工程建安概算造价		1+2+3+4		

注:安装工程的零星工程费取 2%,其他专业的零星工程费取 3%。

附件: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初步设计概算计价表格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市场监管 持续优化建筑市场环境的通知

建市规〔2026〕2号

各省、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城乡建设(管)委,北京市规划自然资源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城乡建设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进一步夯实建筑市场经营主体责任,加强建筑市场监管,优化建筑市场环境,规范招标投标市场秩序,加快构建“宽进、严管、重处”建筑市场监管机制,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建筑市场准入管理

加强专业技术人员注册变更管理,对1年内变更注册单位2次及以上的人员,再次申请注册时不适用告知承诺制。加强企业资质与人员注册执业资格监管联动,企业申请住房城乡建设部审批的资质时,资质标准要求的注册人员原则上须在近2年内未用于其他企业申报部批资质。开展预警提醒,在注册人员提出注销、变更等申请时,对注销、变更后注册人员不再达标的企业进行预警提醒。加强信息公开,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公开展示注册人员变更注册单位次数和注册轨迹。

二、优化建筑工程评标定标机制

加快推进实施建筑工程招标投标评定分离,保障招标投标主体权责一致。规范评标专家行为,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技术方案、投标报价等方面提出明确的评标意见,向招标人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大力推进“双盲”评审,实行评标专家“盲抽”和技术标“暗标”评审。强化招标人主体责任,完善招标人定标机制,招标人应科学制定定标规则,建立健全内部程序、决策约束和风险防控机制,依法依规确定中标人。

优化工程勘察、设计、监理、造价等工程服务评标方法,突出技术因素,重点评审项目负责人及其团队能力、技术方案等内容,提高技术标权重。坚持优质优价导向,根据工程施工及服务的内容、质量合理确定价格,营造追求品质的市场环境。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禁止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变相设置壁垒、妨碍公平竞争。

三、规范建筑工程发包承包活动

规范工程发包行为,建设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发包制度,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不得将工程肢解发包。强化工程分包管理,施工总承包单位对全部工程施工活动负总责,不得转包、挂靠,不得分包主体结构工程,不得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加强对分包单位的管理,严禁“以包代管”。

四、防范化解工程款拖欠风险

强化工程款支付行为约束,建设单位应当与施工单位明确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和结算款的支付方式、时间节点和违约责任,防范工程款拖欠风险。全面推行工程款支付担保,鼓励优先采用保证保险或银行保函,推动实现“见索即付”。严格落实过程结算制度,建设单位应当规范结算审核流程和期限,按照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工程进度款并对无争议价款先行支付,完善工程价款争议解决机制,提高价款结算效率。

五、推进建筑市场数智化监管

完善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与省级

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加快推进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建筑工人管理、公共资源交易、投资项目审批等管理平台互联互通,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推进“人工智能+招标投标监管”,积极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建立贯通项目标前、标中、标后全过程的分析预警模型,加强数据自动分析比对,提高应招未招、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线索发现能力。加快监管数智化转型,通过监管系统数据比对,对交易项目、各方主体行为等进行深度分析,实施信息化预警,有效甄别转包、违法分包、挂靠、挂证等违法违

规行为,提升建筑市场监管效能。

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建筑市场监管工作,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创新监管方式,持续优化建筑市场环境,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要强化责任追究,依法严肃查处建筑市场违法违规行为,涉嫌违纪违法犯罪的,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司法机关处理。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26年7月21日

湖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关于 2026 年第一批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 质量评价情况的通报

湘建价监〔2026〕25号

各市州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造价站),城乡建设事务中心,郴州市建设工程服务中心(市建设工程造价站),邵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和造价站,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建办标〔2021〕26号),为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计价活动,提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质量,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组织开展了2026年第一批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评价,现将本次评价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本批共抽取150家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开展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评价。其中117家企业按照要求,上报受评价项目资料;湖南联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未按时提交受评价项目资料;湖南长承大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等32家企业近两年内未承接造价咨询业务。省站组织相关专家对117个受评价的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的工作大纲、质量管理情况以及规范性及准确性进行集中评审。

通过本批评价,总体上大部分造价咨询企业的咨询成果文件质量都有明显提升,表现在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组织流程完整、内部质量管理落实到位、计价依据准确等方面。但部分造价咨询成果文件仍存在不同程度的问题,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成果文件签章不规范。31家企业项目成

果文件存在注册造价工程师没有按照土建、安装注册专业要求盖章签字的问题。

二是成果文件计价子目出现偏差。56家企业项目成果文件存在多处项目特征描述不准确、套用定额错误、材料价格调整错误的问题。

三是成果文件质量管理措施落实不到位。45家企业项目成果文件存在没有编制工作计划和工作大纲、咨询报告内容不完整等问题,33家企业项目成果文件质量管理三级流程未严格落实。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良好的造价市场环境需要全省造价咨询企业及造价执(从)业人员共同努力维护,全省造价咨询企业要对照本次成果文件评审情况,认真查找自身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不断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共同推动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附件:2026年第一批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评价情况汇总表

湖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2026年7月31日

附件

2026年第一批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评价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评价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评价
1	湖南恒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2	30	天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2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91	31	湖南筑龙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5
3	湖南长承大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无业绩	32	长沙信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1
4	恒信合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2	33	湖南楚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9
5	湖南中信高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92	34	湖南湘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5
6	湖南创译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8	35	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1
7	湖南省天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0	36	湖南正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2
8	湖南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1	37	湖南天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2
9	湖南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0	38	湖南天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2
10	湖南银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0	39	华伦博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7
11	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87	40	湖南安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7
12	湖南精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1	41	湖南财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1
13	中慧力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	42	湖南国道永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
14	湖南金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9	43	湖南力通电力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8
15	湖南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	44	东天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81
16	湖南华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90	45	湖南晨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6
17	湖南正旺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0	46	湖南兴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8
18	远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1	47	长沙市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91
19	湖南阳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	48	湖南省华誉建设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4
20	湖南省中标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5	49	湖南中隆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9
21	湖南利安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90	50	湖南中工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81
22	湖南华中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9	51	湖南中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1
23	湘军公正(湖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3	52	长沙宝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6
24	湖南英邦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90	53	湖南全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9
25	湖南融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4	54	湖南金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77
26	湖南科润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91	55	湖南中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8
27	湖南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3	56	湖南禾顺致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7
28	湖南华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	57	湖南弘坤善成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74
29	湖南方圆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91	58	湖南万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9
			59	长沙金盈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0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评价
60	长沙市千里马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0
61	湖南博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7
62	中林智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1
63	湖南长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
64	湖南赫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5
65	湖南吾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8
66	湖南铭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5
67	湖南中能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1
68	湖南瑞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0
69	湖南山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2
70	湖南星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3
71	湖南新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6
72	邵阳南方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60
73	湖南鑫正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3
74	湖南时利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5
75	湖南龙天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94
76	湖南开元和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
77	湖南正宏兴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8
78	湖南天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4
79	湖南华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9
80	湖南华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77
81	衡阳天翼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71
82	湖南天诚联合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1
83	衡阳旭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0
84	湖南坤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1
85	湘潭恒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8
86	湖南湘弘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7
87	湖南贝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
88	湖南飞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0
89	湘西自治州锦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78
90	湖南诚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0
91	湖南广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4
92	湖南恒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7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评价
93	湖南财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1
94	益阳精工建设工程造价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86
95	湖南建德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91
96	湖南万松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1
97	岳阳建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7
98	湖南金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2
99	华容裕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	88
100	岳阳建宇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87
101	湖南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5
102	湖南明达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93
103	湖南万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2
104	湖南湘元中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0
105	株洲天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77
106	湖南联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未交资料
107	株洲置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8
108	湖南长株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4
109	株洲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84
110	湖南南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3
111	湖南飞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3
112	湖南芳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9
113	湖南宏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7
114	湖南湘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5
115	湖南宏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9
116	湖南湘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4
117	株洲润亿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4
118	湖南泓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7
119	湖南博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6
120	湖南省冶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无业绩
121	湖南省龙洋立业建设有限公司	无业绩
122	湖南天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无业绩
123	湖南智立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无业绩
124	湖南牧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无业绩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评价
125	湖南伟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无业绩
126	湖南教建集团有限公司	无业绩
127	湖南湘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无业绩
128	湖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无业绩
129	湖南有色诚信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无业绩
130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无业绩
131	湖南华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无业绩
132	湖南华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无业绩
133	湖南君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无业绩
134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中南有限公司	无业绩
135	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总院	无业绩
136	湖南省湘怡移民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无业绩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评价
137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业绩
138	湖南安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无业绩
139	湖南明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无业绩
140	湖南永欣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无业绩
141	湖南衡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无业绩
142	雁政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无业绩
143	湖南启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无业绩
144	湖南江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无业绩
145	宜章县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无业绩
146	郴州广厦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无业绩
147	娄底市星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无业绩
148	湖南谨谦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无业绩
149	湖南智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无业绩
150	中湘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无业绩

最高法发布《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二)》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二)》已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由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969 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26 年 6 月 30 日起施行。

最高人民法院

2026 年 6 月 29 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二)

法释[2026]12号

(2026 年 3 月 17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969 次会议通过,自 2026 年 6 月 30 日起施行)

为正确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依法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结合审判实践,制定本解释。

第一条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订立时属于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当事人未经招标订立合同,起诉时该工程项目不再属于必须招标的,人民法院不应仅以未招标而认定合同无效。

第二条 在确定中标人前,招标人、投标人以意向书、会议纪要或者补充协议等形式就工程范围、工程价款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并且该投标人中标,或者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订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后又通过招标投标程序与承包人订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人民法院应当依照招标投标法关于禁止串通投标、禁止先行就实质性内容谈判的规定认定中标合同无效。

第三条 建筑施工企业出借资质或者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企业名义承揽工程,人民法院应当认定出借资质、允许使用本企业名义的合同

无效。建筑施工企业主张约定的资质借用费、使用费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建设工程质量合格,借用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参照其与建筑施工企业就支付工程款项的约定请求建筑施工企业支付折价补偿款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第四条 借用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以出借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名义与发包人订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发包人订立合同时不知道且不当知道资质借用情形,借用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以该合同直接约束自己和发包人为由请求发包人支付折价补偿款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借用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证据证明发包人订立合同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资质借用情形,就其施工的工程向发包人请求支付折价补偿款的,人民法院应当通知出借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或者同意其申请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并根据发包人支付价款、借用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施工相关情况,判决发包人向借用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承担责任。

第五条 借用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以出借资

质的建筑施工企业名义购买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租赁设备等,相对人请求该建筑施工企业承担民事责任,符合民法典第一百七十二条关于表见代理规定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第六条 承包人违反民法典第七百九十一条、建筑法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等有关禁止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规定,将其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接受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单位或者个人参照转包或者分包合同请求承包人支付折价补偿款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接受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单位或者个人请求与其没有合同关系的发包人支付折价补偿款或者赔偿损失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第七条 借用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接受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单位或者个人依据民法典第五百三十五条关于代位权的规定,以出借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转包人或者违法分包人怠于行使到期债权或者与该债权有关的从权利,影响其到期债权实现为由,向发包人行使代位权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第八条 参与工程建设的农民工依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关于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规定,请求建设单位和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等施工单位先行垫付、先行清偿或者清偿拖欠工资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第九条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按照固定价格结算工程价款,当事人以约定的建设工期内人工费、主要建筑材料价格发生重大变化为由请求调整工程价款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但是当事人另有约定或者符合民法典第五百三十三条关于情势变更规定的除外。

第十条 采用固定总价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解除后,当事人就质量合格的已施工部分工程价款没有约定且不能协商一致的,人民法院可以参照合同订立时建设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标准、计价方法或者工程建设领域相关规范,确定承包人已施工部分工程价款占全部

工程价款的比例,并以该比例乘以合同约定的固定总价确定承包人已施工部分工程价款。

第十一条 民法典第七百九十三条第一款中的“参照合同关于工程价款的约定”,包括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款金额、计价方式、支付时间、调整方法和结算方法等相关内容。

第十二条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效,建设工程质量合格,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折价补偿款达成协议,一方当事人主张按照该协议确定双方权利义务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发包人、承包人与接受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单位或者个人就折价补偿款达成协议,参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十三条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工程价款按照审计机关的审计结果或者财政评审机构的评审结论确定,但是审计结果或者评审结论非因承包人原因未在合理期限内出具,或者承包人有证据证明审计结果或者评审结论与施工合同约定明显不符,承包人申请对工程造价进行司法鉴定的,人民法院应予准许。

前款规定的合理期限,当事人有约定的,按照约定;没有约定的,人民法院综合工程规模和工程造价金额、复杂程度等因素确定,但是该期限不得超过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文件之日起一年。

发包人与承包人未约定工程价款按照审计机关的审计结果或者财政评审机构的评审结论确定,发包人请求以审计结果或者评审结论确定工程价款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第十四条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解除,承包人主张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其应得工程价款为基数计算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工程质量保证金返还期限从承包人退场之日起算;施工合同在承包人退场后解除的,从解除之日起算。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效且工程未完工,承包人主张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其应得折价补偿款为基数计算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工程质量保证金返还期限从承包人退场之日起算。

第十五条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解除后,发包

人请求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施工资料等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承包人退场前,当事人申请证据保全的,人民法院应当依照民事诉讼法第八十四条的规定处理。

第十六条 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建设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发包人未通知承包人修复而请求判令承包人先行支付修复费用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承包人拒绝修复或者在合理期限内未修复至符合约定,发包人修复后请求承包人承担合理修复费用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第十七条 承包人请求确认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的,人民法院应当查明享有优先受偿权的工程价款数额及相应工程,并在判决主文中予以明确。

承包人就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损失主张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第十八条 承包人依据其与发包人订立的折价协议主张已经行使民法典第八百零七条规定的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一)承包人施工的工程质量合格;

(二)建设工程可以折价;

(三)发包人逾期支付工程价款,经承包人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支付;

(四)折价金额与折价时建设工程的实际价值基本相当。

第十九条 建设工程价款债权的受让人就建

设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主张优先受偿的,人民法院应当综合建设工程是否竣工验收合格、工程价款是否结算、债权转让合同是否有效、受让人是否已经支付了合理转让款等因素作出裁判。

第二十条 建设工程毁损、灭失或者被征收,承包人就获得的保险金、赔偿金或者补偿金主张优先受偿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第二十一条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了发包人应当给付工程价款日期,当事人因工期顺延等客观原因协商变更给付日期,承包人主张自变更后的应当给付工程价款之日起算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行使期限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未约定发包人应当给付工程价款日期或者约定不明,但是当事人在结算协议中明确约定了应当给付工程价款日期,承包人主张自该日起算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行使期限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第二十二条 人民法院审理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中发现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及资质借用等违法行为或者建设工程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应当及时将相关情况、问题线索、证据等通报、移送有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涉嫌犯罪的,应当将涉嫌犯罪线索移送侦查机关。

第二十三条 本解释自2026年6月30日起施行。

本解释施行后,人民法院新受理的一审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本解释。

本解释施行后,最高人民法院以前发布的司法解释与本解释不一致的,以本解释为准。

湖南省益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文件

益建价【2026】13号

关于发布二〇二六年七月份建设工程材料市场综合价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规范我市工程造价计价行为，合理确定及有效控制建设工程造价，满足建设工程计价工作的需要，根据《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配套工程量计算标准的通知》（湘建科函【2025】150号）、《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2025〈湖南省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的通知》（湘建科函【2025】151号）、《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湘建建【2023】22号）、《湖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开展建设工程创新类材料价格信息发布试点工作的通知》（湘建价信【2025】29号）要求，我站对本市建设工程材料价格进行了调查、收集、分析、测算，编制出2026年7月建设工程材料市场综合价，现予以发布，并对使用中的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该价格适用于我市行政区域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二、本文发布的建设工程材料市场综合价是建设工程材料当期材料价格，是工程造价计价的**参考**。

三、材料价格的调整办法按双方合同约定执行，合同中没有约定的按湘建科函【2025】150号、湘建科函【2025】151号文件和湘建建【2023】22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四、本期材料价格均按不含进项税价（以下简称“除税价”）模式发布。相应综合税率按《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关于调整建设工程销项税额税率和材料价格综合税率计费标准〉的通知》（湘建价【2019】47号）和《湖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执行建设工程材料价格综合税率〉的有关意见》（湘建价信【2026】16号）规定执行。

五、本期材料价格运输费用是按20km（含20km）综合考虑的，超过20km以外的运输费用，发、承包双方另行协商计取。

六、本通知未发布的缺项材料价格以及实际购买材料价格与我站发布的市场综合价有较大出入的，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应按市场实际价格商定其价格。发承包双方应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因素，在合同中明确风险分担条款和材料价格调整办法。

七、本通知自2026年7月1日起执行，已办理竣工结算的工程不再作调整。

八、本通知由益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负责解释。

附件：益阳城区2026年7月份建设工程材料市场综合价表

益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26年7月31日

抄报：省造价管理总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财政局、市审计局

益阳城区二〇二六年七月份建设工程材料市场综合价表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01	黑色及有色金属				
1	RVYPTNP3810087DKG0	热轧圆盘条(高线)	HPB300 Φ8-Φ10	kg	3.041	12.95%
2	RVYPTNP3012371DKG0	热轧圆盘条(高线)	HPB300 Φ12	kg	3.029	12.95%
3	RVDLPLR4006061DKG0	热轧带肋盘螺	HRB400E Φ6	kg	3.182	12.95%
4	RVDLPLR4008783DKG0	热轧带肋盘螺	HRB400E Φ8	kg	3.074	12.95%
5	RVDLPLR4010902DKG0	热轧带肋盘螺	HRB400E Φ10	kg	3.071	12.95%
6	LWGFJBR4E12740DKG0	螺纹钢	HRB400E Φ12	kg	3.059	12.95%
7	LWGFJBR4E14602DKG0	螺纹钢	HRB400E Φ14	kg	3.006	12.95%
8	LWGFJBR4E16092DKG0	螺纹钢	HRB400E Φ16	kg	3.006	12.95%
9	LWGFJBR4E18734DKG0	螺纹钢	HRB400E Φ18	kg	2.894	12.95%
10	LWGFJBR4E20288DKG0	螺纹钢	HRB400E Φ20	kg	3.023	12.95%
11	LWGFJBR4E22225DKG0	螺纹钢	HRB400E Φ22	kg	3.006	12.95%
12	LWGFJBR4E25145DKG0	螺纹钢	HRB400E Φ25	kg	3.006	12.95%
13	LWGFJBR4E28564DKG0	螺纹钢	HRB400E Φ28	kg	3.077	12.95%
14	LWGFJBR4E32514DKG0	螺纹钢	HRB400E Φ32	kg	3.104	12.95%
15	LBDTGS50000193DKG0	冷拔低碳钢丝	Φ5	kg	3.107	12.95%
16	LVDLGJ6H060826DKG0	冷轧带肋钢筋	CRB600H Φ6	kg	3.542	12.95%
17	LVDLGJ6H100957DKG0	冷轧带肋钢筋	CRB600H Φ8-Φ10	kg	3.363	12.95%
18	LVDLGJ6H120657DKG0	冷轧带肋钢筋	CRB600H Φ11-Φ12	kg	3.479	12.95%
19	RVFFGF10150370DKG0	热轧方钢	10~15	kg	3.222	12.95%
20	RVBTGFZH000523DKG0	热轧扁钢	Q235 综合	kg	3.228	12.95%
21	RVGZGF10150178DKG0	热轧工字钢	Q235b 10#~15#	kg	3.231	12.95%
22	RVPTCG63100215DKG0	热轧普通槽钢	Q235b 6.3#~10#	kg	3.224	12.95%
23	RVDBJG20630974DKG0	热轧等边角钢	Q235b 20×3~63×5-7	kg	3.169	12.95%
24	RVHXGF10068423DKG0	热轧H型钢	Q235b 100×100×6×8	kg	3.207	12.95%
25	02	水泥、砖瓦灰砂石及混凝土制品				
26	PTUVNI525S0507DKG0	普通硅酸盐水泥(P·O)	52.5 级(散装)	kg	0.341	12.95%
27	PTUVNI525D0370DKG0	普通硅酸盐水泥(P·O)	52.5 级(袋装)	kg	0.351	12.95%
28	PTUVNI425S0417DKG0	普通硅酸盐水泥(P·O)	42.5 级(散装)	kg	0.275	12.95%
29	PTUVNI425D0865DKG0	普通硅酸盐水泥(P·O)	42.5 级(袋装)	kg	0.285	12.95%
30	CUJDUAZH000010DDUN	粗净砂		t	81.08	3.6%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31	VLJDUAZH000139DDUN	中净砂		t	79.18	3.6%
32	ZUJVUAZH000107DDUN	再生机制砂(非结构用)	0-3mm	t	61.95	3.6%
33	SVUI0005100477DDUN	碎石	5 ~ 10mm	t	66.20	3.6%
34	SVUI0010200994DDUN	碎石	10 ~ 20mm	t	66.20	3.6%
35	SVUI0020400039DDUN	碎石	20 ~ 40mm	t	66.20	3.6%
36	LIUI00MA100581DDUN	砾石	最大粒径 10mm-40mm	t	58.90	3.6%
37	YYDKVR24199018DKD0	页岩烧结多孔砖	240 × 190 × 90	千块	800.32	12.95%
38	JQTLKDA3560015DM30	砂加气混凝土实心砌块	3.5Mpa 600 × 200 × 200	m ³	179.48	12.95%
39	PHCGVJ30070A23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300mm × 70mmA	m	65.00	12.95%
40	PHCGVJ30070AB0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300mm × 70mmAB	m	74.00	12.95%
41	PHCGVJ40095A63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400mm × 95mmA	m	93.00	12.95%
42	PHCGVJ40095AB9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400mm × 95mmAB	m	103.00	12.95%
43	PHCGVJ500100A6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500mm × 100mmA	m	172.00	12.95%
44	PHCGVJ500100AB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500mm × 100mmAB	m	181.00	12.95%
45	PHCGVJ500125A3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500mm × 125mmA	m	181.00	12.95%
46	PHCGVJ500125AB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500mm × 125mmAB	m	191.00	12.95%
47	PHCGVJ600110A6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600mm × 110mmA	m	224.00	12.95%
48	PHCGVJ600110AB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600mm × 110mmAB	m	243.00	12.95%
49	PHCGVJ600130A2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600mm × 130mmA	m	245.00	12.95%
50	PHCGVJ600130ABDM00	先张法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Phc)管桩	外径 × 壁厚 600mm × 130mmAB	m	263.00	12.95%
51	03	木、竹材料及其制品				
52	UHYRMU14000712DM30	杉原木	径 14	m ³	994.00	9%
53	UHYRMU16000030DM30	杉原木	径 16	m ³	1072.00	9%
54	UHYRMU18200628DM30	杉原木	径 18~20	m ³	1206.00	9%
55	SLYRMU25U00051DM30	松原木	长 3m 小头径 25 以上	m ³	1188.00	9%
56	SLYRMU30U00722DM30	松原木	长 3m 小头径 30 以上	m ³	1257.00	9%
57	UHYRTN14000057DM30	杉原条	径 14	m ³	1002.00	9%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58	UHYRTN16000503DM30	杉原条	径 16	m ³	1028.00	9%
59	UHYRTN18200384DM30	杉原条	径 18~20	m ³	1206.00	9%
60	PTJHBH03000409DM20	普通胶合板	3mm	m ²	12.63	12.95%
61	PTJHBH05000690DM20	普通胶合板	5mm	m ²	17.12	12.95%
62	PTJHBH09000922DM20	普通胶合板	9mm	m ²	23.36	12.95%
63	PTJHBH12000250DM20	普通胶合板	12mm	m ²	27.58	12.95%
64	DAXBBH12E00707DM20	大芯板	12mm E0	m ²	32.54	12.95%
65	DAXBBH15E00904DM20	大芯板	15mm E0	m ²	34.48	12.95%
66	DAXBBH18E00960DM20	大芯板	18mm E0	m ²	36.30	12.95%
67	DAXBBH20E00172DM20	大芯板	20mm E0	m ²	38.77	12.95%
68	04	玻璃及玻璃制品				
69	MUBOLI50000725DM20	磨砂玻璃	5mm(单面)	m ²	35.68	12.95%
70	MUBOLI60000071DM20	磨砂玻璃	6mm(单面)	m ²	42.73	12.95%
71	MUBOLI80000610DM20	磨砂玻璃	8mm(单面)	m ²	55.80	12.95%
72	FFBOLI40000782DM20	浮法玻璃	4mm	m ²	23.57	12.95%
73	FFBOLI50000072DM20	浮法玻璃	5mm	m ²	26.85	12.95%
74	FFBOLI60000080DM20	浮法玻璃	6mm	m ²	32.33	12.95%
75	FFBOLI80000370DM20	浮法玻璃	8mm	m ²	43.65	12.95%
76	FFBOLI10000497DM20	浮法玻璃	10mm	m ²	54.87	12.95%
77	ISBOLI50000940DM20	茶色玻璃	5mm	m ²	36.18	12.95%
78	ISBOLI10000053DM20	茶色玻璃	10mm	m ²	72.62	12.95%
79	LVB00050000779DM20	绿玻	5mm	m ²	33.38	12.95%
80	LVB00060000560DM20	绿玻	6mm	m ²	38.05	12.95%
81	GHLVB050000418DM20	钢化绿玻	5mm	m ²	41.80	12.95%
82	GHLVB060000823DM20	钢化绿玻	6mm	m ²	46.46	12.95%
83	HVB00050000550DM20	灰玻	5mm	m ²	40.85	12.95%
84	HVB00060000201DM20	灰玻	6mm	m ²	45.52	12.95%
85	PMGHBLB4000788DM20	平面型钢化玻璃 白玻	4mm	m ²	35.25	12.95%
86	PMGHBLB5000620DM20	平面型钢化玻璃 白玻	5mm	m ²	38.05	12.95%
87	PMGHBLB6000902DM20	平面型钢化玻璃 白玻	6mm	m ²	44.17	12.95%
88	PMGHBLB8000771DM20	平面型钢化玻璃 白玻	8mm	m ²	57.83	12.95%
89	PMGHBLB1000915DM20	平面型钢化玻璃 白玻	10mm	m ²	71.36	12.95%
90	HXGHBLB5000290DM20	弧形钢化玻璃 白玻	5mm	m ²	57.35	12.95%
91	HXGHBLB6000900DM20	弧形钢化玻璃 白玻	6mm	m ²	65.90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92	HXGHBLB8000672DM20	弧形钢化玻璃 白玻	8mm	m ²	85.83	12.95%
93	PTVKBL56A50461DM20	普通中空玻璃	5+6A+5	m ²	74.58	12.95%
94	PTVKBL69A60414DM20	普通中空玻璃	6+9A+6	m ²	88.60	12.95%
95	UGVKBL56A5B109DM20	双钢化中空玻璃	5+6A+5, 白玻	m ²	100.48	12.95%
96	UGVKBL59A5B251DM20	双钢化中空玻璃	5+9A+5, 白玻	m ²	103.28	12.95%
97	UGVKBL512A5B14DM20	双钢化中空玻璃	5+12A+5, 白玻	m ²	108.13	12.95%
98	UGVKBL66A6B080DM20	双钢化中空玻璃	6+6A+6, 白玻	m ²	112.72	12.95%
99	UGVKBL69A6B710DM20	双钢化中空玻璃	6+9A+6, 白玻	m ²	116.46	12.95%
100	UGVKBL612A6B19DM20	双钢化中空玻璃	6+12A+6, 白玻	m ²	120.19	12.95%
101	DLUGVB69A6B979DM20	单银 LOW-E 双钢化中空玻璃	6+9A+6, 白玻	m ²	128.61	12.95%
102	DLUGVB612A6B68DM20	单银 LOW-E 双钢化中空玻璃	6+12A+6, 白玻	m ²	137.95	12.95%
103	ULUGVB69A6B216DM20	双银 LOW-E 双钢化中空玻璃	6+9A+6, 白玻	m ²	155.20	12.95%
104	ULUGVB612A6B73DM20	双银 LOW-E 双钢化中空玻璃	6+12A+6, 白玻	m ²	162.17	12.95%
105	05	墙面、顶棚及屋面饰面材料				
106	VMUGBH9D500675DM20	纸面石膏板	9.5mm	m ²	7.07	12.95%
107	VMUGBH12000930DM20	纸面石膏板	12mm	m ²	9.47	12.95%
108	VMUGBH15000841DM20	纸面石膏板	15mm	m ²	11.87	12.95%
109	LVKCBHG0833619DM20	铝扣板	滚涂 0.8mm 300 × 600	m ²	53.93	12.95%
110	06	通用涂料				
111	NQNIZIH000186DKG0	内墙腻子		kg	0.58	12.95%
112	WQNIZIFM000207DKG0	外墙腻子		kg	0.76	12.95%
113	QSTHQITH000207DKG0	醇酸调合漆	铁红、白、灰、棕、黑	kg	13.59	12.95%
114	PUFUTLUZ000811DKG0	聚氨酯防水涂料	双组份	kg	11.10	12.95%
115	PUFUTLDZ000351DKG0	聚氨酯防水涂料	单组份	kg	8.37	12.95%
116	SBSFUJ1JX30215DM20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聚酯胎、聚乙烯膜、3mm	m ²	14.56	12.95%
117	SBSFUJ2JX30242DM20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聚酯胎、聚乙烯膜、4mm	m ²	17.70	12.95%
118	ZNFUJC1JPE3145DM20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无胎、2mm	m ²	16.74	12.95%
119	07	燃油料				
120	QIYCO092H00849DKG0	汽油	92#	kg	8.45	12.95%
121	IKYCO00H000007DKG0	柴油	0#	kg	7.07	12.95%
122	08	管材				
123	DXGFGR25320205DDUN	镀锌钢管	DN25 δ =3.2mm	t	4114.00	12.95%
124	DXGFGR32350490DDUN	镀锌钢管	DN32 δ =3.5mm	t	4060.00	12.95%
125	DXGFGR40350064DDUN	镀锌钢管	DN40 δ =3.5mm	t	3998.00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126	DXGFGR50380627DDUN	镀锌钢管	DN50 δ =3.8mm	t	3971.00	12.95%
127	DXGFGR65400121DDUN	镀锌钢管	DN65 δ =4mm	t	3890.00	12.95%
128	DXGFGR80400350DDUN	镀锌钢管	DN80 δ =4mm	t	3881.00	12.95%
129	DXGFGR10040424DDUN	镀锌钢管	DN100 δ =4mm	t	3819.00	12.95%
130	DXGFGR12545710DDUN	镀锌钢管	DN125 δ =4.5mm	t	3998.00	12.95%
131	DXGFGR15045671DDUN	镀锌钢管	DN150 δ =4.5mm	t	4016.00	12.95%
132	PVCUPGDN500049DM00	PVC-U 排水管	Φ 50 $\times$ 2.0	m	4.61	12.95%
133	PVCUPGDN750787DM00	PVC-U 排水管	Φ 75 $\times$ 2.3	m	7.82	12.95%
134	PVCUPGDN110055DM00	PVC-U 排水管	Φ 110 $\times$ 3.2	m	10.08	12.95%
135	PVCUPGDN160600DM00	PVC-U 排水管	Φ 160 $\times$ 4.0	m	26.90	12.95%
136	PVCUPGDN200009DM00	PVC-U 排水管	Φ 200 $\times$ 4.9	m	40.54	12.95%
137	HUBBWG22580172DM00	HDPE 双壁波纹管	DN225 SN8	m	28.55	12.95%
138	HUBBWG30080732DM00	HDPE 双壁波纹管	DN300 SN8	m	46.13	12.95%
139	HUBBWG40080915DM00	HDPE 双壁波纹管	DN400 SN8	m	81.32	12.95%
140	HUBBWG50080196DM00	HDPE 双壁波纹管	DN500 SN8	m	130.69	12.95%
141	HUBBWG60080678DM00	HDPE 双壁波纹管	DN600 SN8	m	168.98	12.95%
142	HUBBWG80080144DM00	HDPE 双壁波纹管	DN800 SN8	m	249.42	12.95%
143	09	电线电缆及光纤光缆				
144	BVDTXTF1D0P080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1.0mm ²	km	979.83	12.95%
145	BVDTXTF1D5P528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1.5mm ²	km	1393.65	12.95%
146	BVDTXTF2D5P550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2.5mm ²	km	2185.08	12.95%
147	BVDTXTF4P00352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4mm ²	km	3531.84	12.95%
148	BVDTXTF6P00903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6mm ²	km	5335.19	12.95%
149	BVDTXTF10P0716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10mm ²	km	9049.66	12.95%
150	BVDTXTF16P0508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16mm ²	km	14537.05	12.95%
151	BVDTXTF25P0852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25mm ²	km	22566.57	12.95%
152	BVDTXTF35P0189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35mm ²	km	31616.23	12.95%
153	BVDTXTF50P0907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50mm ²	km	42763.77	12.95%
154	BVDTXTF70P0562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70mm ²	km	61759.83	12.95%
155	BVDTXTF95P0373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95mm ²	km	85749.66	12.95%
156	BVDTXTF120P200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120mm ²	km	108159.92	12.95%
157	BVDTXTF150P506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150mm ²	km	132733.87	12.95%
158	BVDTXTF185P450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185mm ²	km	166373.93	12.95%
159	BVDTXTF240P546DKM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50/750V-240mm ²	km	217200.12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160	WDZYZWF2D5P792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2.5mm ²	km	2283.81	12.95%
161	WDZYZWF4P00357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4mm ²	km	3615.75	12.95%
162	WDZYZWF6P00752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6mm ²	km	5441.32	12.95%
163	WDZYZWF10P0006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10mm ²	km	9197.75	12.95%
164	WDZYZWF16P0144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16mm ²	km	14816.77	12.95%
165	WDZYZWF25P0856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25mm ²	km	23158.91	12.95%
166	WDZYZWF35P0824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35mm ²	km	32578.78	12.95%
167	WDZYZWF50P0744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50mm ²	km	43619.37	12.95%
168	WDZYZWF70P0460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70mm ²	km	63002.10	12.95%
169	WDZYZWF95P0680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95mm ²	km	87460.87	12.95%
170	WDZYZWF120P868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120mm ²	km	110323.61	12.95%
171	WDZYZWF150P046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150mm ²	km	135399.40	12.95%
172	WDZYZWF185P216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185mm ²	km	169705.85	12.95%
173	WDZYZWF240P351DKM0	铜芯耐热 105° 无卤低烟阻燃辐照交联聚稀烃绝缘电线	WDZ-BYJ(F)-105 240mm ²	km	221535.73	12.95%
174	YJVDLH2C16P51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2.5mm ²	km	7568.81	12.95%
175	YJVDLH3C4P0129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4mm ²	km	11929.10	12.95%
176	YJVDLH3C6P0935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6mm ²	km	17112.09	12.95%
177	YJVDLH3C10P89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10mm ²	km	28794.38	12.95%
178	YJVDLH3C16P826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16mm ²	km	45083.77	12.95%
179	YJVDLH3C25P56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25mm ²	km	70505.10	12.95%
180	YJVDLH3C35P38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35mm ²	km	96502.31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181	YJVDLH3C50P829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50mm ²	km	129986.06	12.95%
182	YJVDLH3C70P187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70mm ²	km	187410.28	12.95%
183	YJVDLH3C95P45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95mm ²	km	257586.30	12.95%
184	YJVDLH3C120P2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120mm ²	km	326199.19	12.95%
185	YJVDLH3C150P68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150mm ²	km	405424.87	12.95%
186	YJVDLH3C185P76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185mm ²	km	500281.79	12.95%
187	YJVDLH3C240P8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240mm ²	km	657745.91	12.95%
188	YJVDLH4C2D5P16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2.5mm ²	km	9954.63	12.95%
189	YJVDLH4C4P048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4mm ²	km	15713.50	12.95%
190	YJVDLH4C6P0244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6mm ²	km	22788.70	12.95%
191	YJVDLH4C10P834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10mm ²	km	38173.12	12.95%
192	YJVDLH4C16P417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16mm ²	km	59234.15	12.95%
193	YJVDLH4C25P03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25mm ²	km	93458.33	12.95%
194	YJVDLH4C35P097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35mm ²	km	127353.43	12.95%
195	YJVDLH4C50P508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50mm ²	km	172601.74	12.95%
196	YJVDLH4C70P996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70mm ²	km	247138.05	12.95%
197	YJVDLH4C95P70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95mm ²	km	343393.55	12.95%
198	YJVDLH4C120P7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120mm ²	km	434466.06	12.95%
199	YJVDLH4C150P4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150mm ²	km	539606.68	12.95%
200	YJVDLH4C185P99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185mm ²	km	669675.01	12.95%
201	YJVDLH4C240P7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240mm ²	km	870166.17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202	YJVDLH5C2D5P6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2.5mm ²	km	12422.72	12.95%
203	YJVDLH5C4P005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4mm ²	km	19497.91	12.95%
204	YJVDLH5C6P0968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6mm ²	km	28053.95	12.95%
205	YJVDLH5C10P92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10mm ²	km	47551.86	12.95%
206	VVTYDL5C16P718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16mm ²	km	74454.04	12.95%
207	VVTYDL5C25P546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25mm ²	km	115342.06	12.95%
208	VVTYDL5C35P18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35mm ²	km	165773.36	12.95%
209	VVTYDL5C50P136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50mm ²	km	219248.64	12.95%
210	VVTYDL5C70P58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70mm ²	km	316326.83	12.95%
211	VVTYDL5C95P28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95mm ²	km	441129.90	12.95%
212	VVTYDL5C120P77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120mm ²	km	543144.28	12.95%
213	VVTYDL5C150P39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150mm ²	km	669510.47	12.95%
214	YJVDLH5C185P03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185mm ²	km	840302.28	12.95%
215	YJVDLH5C240P8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5×240mm ²	km	1095996.38	12.95%
216	YJVDLH3C41P348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4+1×2.5mm ²	km	14314.92	12.95%
217	YJVDLH3C61P794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6+1×4mm ²	km	20896.49	12.95%
218	YJVDLH3C101P7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10+1×6mm ²	km	34224.18	12.95%
219	VVTYDL3C16J10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16+1×10mm ²	km	54133.43	12.95%
220	VVTYDL3C25J171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25+1×16mm ²	km	83339.16	12.95%
221	VVTYDL3C35J197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35+1×16mm ²	km	111886.73	12.95%
222	VVTYDL3C50J17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50+1×25mm ²	km	152857.02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223	VVTDYDL3C70J179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70+1 × 35mm ²	km	218179.13	12.95%
224	VVTDYDL3C95J123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95+1 × 50mm ²	km	300695.60	12.95%
225	VVTDYDL3C120J19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120+1 × 70mm ²	km	389053.21	12.95%
226	VVTDYDL3C150J16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150+1 × 70mm ²	km	467785.27	12.95%
227	VVTDYDL3C185J13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185+1 × 95mm ²	km	585677.69	12.95%
228	VVTDYDL3C240J19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240+1 × 120mm ²	km	767987.25	12.95%
229	YJVDLH3C42P905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4+2 × 2.5mm ²	km	16700.74	12.95%
230	YJVDLH3C62P634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6+2 × 4mm ²	km	24598.63	12.95%
231	YJVDLH3C102P69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10+2 × 6mm ²	km	39900.78	12.95%
232	YJVDLH3C162P08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16+2 × 10mm ²	km	63347.64	12.95%
233	VVTDYDL3C25J213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25+2 × 16mm ²	km	98641.32	12.95%
234	VVTDYDL3C35J216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35+2 × 16mm ²	km	125708.04	12.95%
235	VVTDYDL3C50J26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50+2 × 25mm ²	km	174823.02	12.95%
236	VVTDYDL3C70J231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70+2 × 35mm ²	km	249606.14	12.95%
237	VVTDYDL3C95J269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95+2 × 50mm ²	km	344051.71	12.95%
238	VVTDYDL3C120J28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120+2 × 70mm ²	km	450590.91	12.95%
239	YJVDLH3C1502P9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150+2 × 70mm ²	km	529076.17	12.95%
240	VVTDYDL3C185J2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3 × 185+2 × 95mm ²	km	670415.44	12.95%
241	YJVDLH4C41P098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4+1 × 2.5mm ²	km	18263.86	12.95%
242	YJVDLH4C61P664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6+1 × 4mm ²	km	26573.10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243	YJVDLH4C101P1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10+1 × 6mm ²	km	43767.46	12.95%
244	VVTYDL4C16J105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16+1 × 10mm ²	km	68530.62	12.95%
245	VVTYDL4C25J12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25+1 × 16mm ²	km	107608.71	12.95%
246	VVTYDL4C35J137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35+1 × 16mm ²	km	142408.78	12.95%
247	VVTYDL4C50J192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50+1 × 25mm ²	km	195801.79	12.95%
248	VVTYDL4C70J16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70+1 × 35mm ²	km	278894.14	12.95%
249	VVTYDL4C95J187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95+1 × 50mm ²	km	386009.23	12.95%
250	VVTYDL4C120J10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120+1 × 70mm ²	km	496332.84	12.95%
251	VVTYDL4C150J14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150+1 × 70mm ²	km	600815.31	12.95%
252	VVTYDL4C185J11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185+1 × 95mm ²	km	748736.15	12.95%
253	VVTYDL4C240J13DKM0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YJV-0.6/1KV-4 × 240+1 × 120mm ²	km	973908.21	12.95%
254	WDZYJY3C2D5P09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2.5mm ²	km	7733.35	12.95%
255	WDZYJY3C4P0467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4mm ²	km	12093.64	12.95%
256	WDZYJY3C6P0846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6mm ²	km	17523.44	12.95%
257	WDZYJY3C10P285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10mm ²	km	29288.00	12.95%
258	WDZYJY3C16P623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16mm ²	km	45741.93	12.95%
259	WDZYJY3C25P27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25mm ²	km	71574.60	12.95%
260	WDZYJY3C35P099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35mm ²	km	97900.89	12.95%
261	WDZYJY3C50P68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50mm ²	km	131055.56	12.95%
262	WDZYJY3C70P41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70mm ²	km	188891.13	12.95%
263	WDZYJY3C95P26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95mm ²	km	259643.04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264	WDZYJY3C120P83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120mm ²	km	328749.55	12.95%
265	WDZYJY3C150P39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150mm ²	km	408715.66	12.95%
266	WDZYJY3C185P7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185mm ²	km	504230.73	12.95%
267	WDZYJY3C240P5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240mm ²	km	663011.17	12.95%
268	WDZYJY4C2D5P19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2.5mm ²	km	10119.17	12.95%
269	WDZYJY4C4P0974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4mm ²	km	16042.58	12.95%
270	WDZYJY4C6P0013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6mm ²	km	23200.04	12.95%
271	WDZYJY4C10P05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10mm ²	km	38749.01	12.95%
272	WDZYJY4C16P62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16mm ²	km	59645.50	12.95%
273	WDZYJY4C25P715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25mm ²	km	94856.92	12.95%
274	WDZYJY4C35P99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35mm ²	km	129327.90	12.95%
275	WDZYJY4C50P97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50mm ²	km	174000.33	12.95%
276	WDZYJY4C70P19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70mm ²	km	249112.52	12.95%
277	WDZYJY4C95P10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95mm ²	km	346108.45	12.95%
278	WDZYJY4C120P7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120mm ²	km	437921.39	12.95%
279	WDZYJY4C150P1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150mm ²	km	543966.98	12.95%
280	WDZYJY4C185P4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185mm ²	km	675022.54	12.95%
281	WDZYJY4C240P13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240mm ²	km	877159.09	12.95%
282	WDZYJY5C2D5P1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2.5mm ²	km	12669.53	12.95%
283	WDZYJY5C4P048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4mm ²	km	19909.26	12.95%
284	WDZYJY5C6P0226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6mm ²	km	28218.49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285	WDZYJY5C10P153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10mm ²	km	48456.83	12.95%
286	WDZYJY5C16P716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16mm ²	km	75605.82	12.95%
287	WDZYJY5C25P509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25mm ²	km	117069.72	12.95%
288	WDZYJY5C35P166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35mm ²	km	168735.07	12.95%
289	WDZYJY5C50P43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50mm ²	km	223362.12	12.95%
290	WDZYJY5C70P49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70mm ²	km	321509.82	12.95%
291	WDZYJY5C95P704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95mm ²	km	448205.09	12.95%
292	WDZYJY5C120P77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120mm ²	km	548903.16	12.95%
293	WDZYJY5C150P09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150mm ²	km	681275.03	12.95%
294	WDZYJY5C185P45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185mm ²	km	847624.28	12.95%
295	WDZYJY5C240P9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5 × 240mm ²	km	1104716.96	12.95%
296	WDZYJY3C10J15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10+1 × 6mm ²	km	34800.07	12.95%
297	WDZYJY3C16J128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16+1 × 10mm ²	km	54956.13	12.95%
298	WDZYJY3C25J14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25+1 × 16mm ²	km	84573.21	12.95%
299	WDZYJY3C35J148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35+1 × 16mm ²	km	113614.40	12.95%
300	WDZYJY3C50J175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50+1 × 25mm ²	km	154008.80	12.95%
301	WDZYJY3C70J18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70+1 × 35mm ²	km	219906.79	12.95%
302	WDZYJY3C95J188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95+1 × 50mm ²	km	303081.42	12.95%
303	WDZYJY3C120J1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120+1 × 70mm ²	km	392097.19	12.95%
304	WDZYJY3C150J1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150+1 × 70mm ²	km	471487.41	12.95%
305	WDZYJY3C185J18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 185+1 × 95mm ²	km	594809.62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306	WDZYJY3C240J18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240+1×120mm ²	× km	774075.21	12.95%
307	WDZYJY3C10J245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10+2×6mm ²	× km	40476.67	12.95%
308	WDZYJY3C16J25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16+2×10mm ²	× km	64334.87	12.95%
309	WDZYJY3C25J25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25+2×16mm ²	× km	100122.17	12.95%
310	WDZYJY3C35J216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35+2×16mm ²	× km	127600.24	12.95%
311	WDZYJY3C50J287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50+2×25mm ²	× km	176221.61	12.95%
312	WDZYJY3C70J237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70+2×35mm ²	× km	251662.88	12.95%
313	WDZYJY3C95J202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95+2×50mm ²	× km	346766.61	12.95%
314	WDZYJY3C120J26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120+2×70mm ²	× km	454210.78	12.95%
315	WDZYJY3C150J27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150+2×70mm ²	× km	533271.92	12.95%
316	WDZYJY3C185J27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185+2×95mm ²	× km	675845.24	12.95%
317	WDZYJY3C240J28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3 240+2×120mm ²	× km	878228.59	12.95%
318	WDZYJY4C10J105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10+1×6mm ²	× km	44425.62	12.95%
319	WDZYJY4C16J101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16+1×10mm ²	× km	70258.29	12.95%
320	WDZYJY4C25J13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25+1×16mm ²	× km	109171.84	12.95%
321	WDZYJY4C35J162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35+1×16mm ²	× km	144547.79	12.95%
322	WDZYJY4C50J163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50+1×25mm ²	× km	197364.91	12.95%
323	WDZYJY4C70J163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70+1×35mm ²	× km	281115.42	12.95%
324	WDZYJY4C95J125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95+1×50mm ²	× km	389135.48	12.95%
325	WDZYJY4C120J15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120+1×70mm ²	× km	500281.79	12.95%
326	WDZYJY4C150J18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150+1×70mm ²	× km	605586.95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327	WDZYJY4C185J10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 185+1 × 95mm ²	km	754741.84	12.95%
328	WDZYJY4C240J17DKM0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聚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WDZ-YJY-0.6/1KV-4 × 240+1 × 120mm ²	km	981723.82	12.95%
注:(1)阻燃类:C类阻燃增加2%,B类阻燃增加3%,A类阻燃增加5%; (2)耐火类:增加10%; (3)WDZ为C类阻燃,阻燃B类按系数1.01计算,阻燃A类按系数1.03计算。						
329	10	水、电				
330	GLIGUVZH000295DDUN	水		t	4.36	3.60%
331	GLIGDTZH000708DDU0	电		度	0.79	12.95%
332	11	PC 构件				
333	DPHEBH60C35122DM30	叠合板	厚度 60mm 混凝土 C35 钢筋含量 122kg/m ³	m ³	1690.00	12.95%
334	LCTI0012035125DM30	楼梯	厚度 120mm 混凝土 C35 钢筋含量 125kg/m ³	m ³	1820.00	12.95%
335	12	混凝土、砂浆及其配合比材料				
336	YGHMUJDPM50611DDUN	预拌干混抹灰砂浆	DPM5.0 (堆积密度 1.62t/m ³)	t	192.00	12.95%
337	YGHMUJDPM7D561DDUN	预拌干混抹灰砂浆	DPM7.5 (堆积密度 1.62t/m ³)	t	194.00	12.95%
338	YGHMUJDPM10870DDUN	预拌干混抹灰砂浆	DPM10(堆积密度 1.63t/m ³)	t	198.00	12.95%
339	YGHMHJDPM15844DM30	预拌干混抹灰砂浆	DPM15(堆积密度 1.64t/m ³)	t	204.00	12.95%
340	YGQVUJD5000827DDUN	预拌干混砌筑砂浆	DMM5.0(堆积密度 1.62t/m ³)	t	193.00	12.95%
341	YGQVUJD7D50305DDUN	预拌干混砌筑砂浆	DMM7.5(堆积密度 1.62t/m ³)	t	196.00	12.95%
342	YGQVUJD1000301DDUN	预拌干混砌筑砂浆	DMM10(堆积密度 1.63t/m ³)	t	199.00	12.95%
343	YGQVUJD1500284DDUN	预拌干混砌筑砂浆	DMM15(堆积密度 1.64t/m ³)	t	205.00	12.95%
344	UPTLUIC1500158DM30	商品混凝土(砾石)	C15	m ³	233.00	12.95%
345	UPTLUIC2000744DM30	商品混凝土(砾石)	C20	m ³	240.00	12.95%
346	UPTLUIC2500281DM30	商品混凝土(砾石)	C25	m ³	258.00	12.95%
347	UPTLUIC3000970DM30	商品混凝土(砾石)	C30	m ³	268.00	12.95%
348	UPTLUIC3500012DM30	商品混凝土(砾石)	C35	m ³	283.00	12.95%
349	UPTSUIC3000006DM30	商品混凝土(碎石)	C30	m ³	277.00	12.95%
350	UPTSUIC3500089DM30	商品混凝土(碎石)	C35	m ³	293.00	12.95%
351	UPTSUIC4000755DM30	商品混凝土(碎石)	C40	m ³	312.00	12.95%
352	UPTSUIC4500566DM30	商品混凝土(碎石)	C45	m ³	338.00	12.95%

序号	编码	名称	规格	单位	除税价格(元)	综合税率
353	UPTSUIC5000135DM30	商品混凝土(碎石)	C50	m ³	360.00	12.95%
354	UPTSUIC5500191DM30	商品混凝土(碎石)	C55	m ³	378.00	12.95%
355	UPTSUIC6000808DM30	商品混凝土(碎石)	C60	m ³	398.00	12.95%
注:(1)水下混凝土按同等强度等级混凝土价格增加 20 元 /m ³ ; (2)道路抗折混凝土按同等强度等级混凝土价格增加 20 元 /m ³ ; (3)防冻剂、早强砼另增加 20 元 /m ³ ; (4)膨胀剂, P6 增加 20 元 /m ³ , P8 增加 30 元 /m ³ 。						

